

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勘查设计施工

招标文件

(标项编号: XJZK-2024-001-01)

采购人: 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2 月 28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K-2024-001

项目名称：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勘查设计施工 9661200 元；监理 298800 元。

最高限价（元）：勘查设计施工 9661200 元；监理 298800 元。

采购需求：对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进行生态修复及监理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标项 1：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勘查设计施工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661200 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对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进行生态修复。（详见采购需求）

标项 2：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监理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98800 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对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进行监理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2：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2024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治理施工资料汇交；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工程复验；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标项 1 须同时提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资质；标项 2 须提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1)本条所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本条所指控股关系指单位或股东的控股关系。控股股东指：

a.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b.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百分之五十，但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本条所指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注：本条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6、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2月8日至2024年2月21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投标单位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采购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2月28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

截止时间：2024年2月28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其他补充事宜

1、各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单位，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均由投标单位承担相应的不利后果。

2、投标单位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3.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地 址：昌吉市建设路与红星路交叉口处

联系人：历先生

联系方式：1869944635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昌吉市屯河路时代广场 C 座 1626 室

联系方式：0994-22263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候英

电 话：0994-222636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容
1	标项名称及编号	标项名称：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勘查设计施工 招标编号：XJZK-2024-001-01
2	招标人	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预算金额	966.12 万元
5	招标范围	对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进行生态修复。（详见采购需求）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付款方式	项目签订合同且下发设计批复后拨付 50%，完成总工作量的 50%并且通过监理确认后拨付 40%，通过昌吉州自然资源局验收且下达验收批复后根据审计金额拨付剩余资金。在每次申请支付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交相应申请金额的发票。
8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2024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治理施工资料汇交；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工程复验。
9	实施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详见采购需求。
1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须同时提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和施工甲级资质；</p> <p>3、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p> <p>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p> <p>1)本条所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p> <p>2)本条所指控股关系指单位或股东的控股关系。控股股东指：</p> <p>a.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p> <p>b.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百分之五十，但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p> <p>3)本条所指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p> <p>注：本条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p> <p>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p> <p>6、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1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3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4	评标委员会	<p>评标委员会构成：<u>7人及7人以上单数</u>，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同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5	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2月28日 11:00（北京时间）
16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p>采用不见面开标：</p> <p>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p> <p>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p> <p>注：供应商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政采云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本项目采用电子版投标文件。</p> <p>采用不见面开标：</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完成远程解密等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3.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p> <p>a. 投标单位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4. 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法人电子签章。</p>
17	投标保证金	<p>保证金：180000.00</p> <p>账户名称：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账号：806001012010140482610</p> <p>行号：402885000016</p> <p>1. 投保保证金缴纳形式：以银行转账、电汇、支票、银行汇票等非现</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金形式提交。电子保函、银行保函或者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保函应当从其基本账户开具。以投标人基本账户以外的个人、投标人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者其他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无效。</p> <p>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2月28日10:00时前确认到账； 电汇、网银转账须知</p> <p>1.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网银、电汇、银行柜台公对公等转账的形式由投标人的企业基本账户汇出</p> <p>1.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公司账户，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保证金缴纳工作。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因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投标保证金到账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p> <p>1.3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采购代理机构公司账户到账时间为准。</p> <p>本项目接受电子（商业保函、政采云电子保函）均可</p> <p>2. 政采云电子保函须知</p> <p>2.1 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p> <p>2.2 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可按照以下形式进行在线申请，电子保函申请链接 (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letter/product/detail?id=30&source=41)，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4009039583；</p> <p>2.3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p>
18	投标文件	<p>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p> <p>本项目为政采云电子标，具体详见中投标人须知及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p>
19	投标文件签章	<p>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规定的签章处签章的，应逐一签章，在规定加盖单位公章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无效。本采购项目除满足上述要求外，各供应商须逐页签章（单位电子签章）。</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20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9661200 元；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
21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昌吉市屯河路时代广场 C 座 1626 室 联系人：候女士 电 话：00994-2226368
22	政府采购 政策功能	<p>（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将对该评审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监狱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将对该报价给予 10%的扣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声明函。供应商应对提交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注：专门面向小微企业，不予以价格扣除。</p>
23	同品牌规定	<p>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本项目不存在。</p> <p>核心产品：本项目不设置核心产品。</p>
24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25	招标代理 服务费	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1) 为保证本项目实施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2) 招标文件中部分加“星号”、加下划线等特殊符号的内容，为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于开标截止 10 日前提出，逾期不接受。 异议形式：加盖公章后以纸质版形式送至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4) 投标人须提供的履约保证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p> <p>(5) 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为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省级分网站网上登记的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2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内容；

1.3.3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本项目不存在）

1.3.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3.4.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3.4.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3.4.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4.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5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3.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服务：否。

2. 资金来源

2.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或者未按照要求报价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者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对招标文件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6.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服务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

规定。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服务进行投标，如仅响应一包中的部分服务，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6.2 开标、评标、定标均以包为单位，投标人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可对多个包进行投标，若投标人参与多个包时，应分别编写投标文件。

6.3 无论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6.4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文件、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在有差异时以简体中文为准。

6.5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 投标文件构成

7.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投标保证金
- 4、投标报价明细表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 6、采购需求偏离表
-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8、资格证明文件
- 9、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10、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 11、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
- 12、投标人服务承诺、技术服务方案
- 13、投标人自行提交的其他文件

7.2 所有投标人和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被递交。

7.3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8.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8.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8.2.1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性能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8.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8.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为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9. 投标报价

9.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包含勘查设计及施工）。

9.2 为保证公平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应合理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保证金和招标服务费

10.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时间、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0.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不按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不按有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0.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10.4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付招标服务费。

10.5 中标人在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时，必须提供采购合同的复印件。

10.6 我公司工作日（上午 10:30-13:30，下午 16:00-18:30 北京时间）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于我公司财务部联系，联系电话：0994-2226368，我公司不退还现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签署、盖章规定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开标后提供，本项目为电子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法人电子签章。

12.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投标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本项目为电子标）

12.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本项目为电子标）

12.4 联合体投标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招标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加盖公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12.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2.6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本项目为电子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法人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和递交

13.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3.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若无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则视为无效投标。

13.3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报价响应文件、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并制作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相应模块。若投标人文件制作与相应模块不对应的，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4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3.6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13.7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

14. 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期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14.2 只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4.3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的响应文件时，招标方将不负责任。

五 开标与评标

15. 开标

15.1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等交互环节。

15.2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5.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 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15.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所有投标人电子标书解密完成后开启签字时段，各投标人须在开启签字时段 10 分钟内完成签字确认，政采云签字时段逾期未签字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5.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5.6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6. 评标委员会

1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

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1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成员人数为7人及7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各项有关政府采购评审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评审专家的各项职责。

16.4 评标委员会成员因缺席、回避、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

17.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7.1 投标人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7.2 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得进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投标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17.3 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若有。

17.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若有。

17.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有。

17.4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若有。

17.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若有。

17.6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17.7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正

1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

1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8.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将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 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9.2 条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对不 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9.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 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19.2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 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 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19.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 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0. 投标无效

20.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出现超过招标文件中最高限价规定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3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进口产品规定的；
- (2) 任何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投标；
- (3) 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不确认修正后的报价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人声明函”的；
- (8) 合同履行期限（或交货期或交货及完成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单独递交报价一览表原件的。（本项目不存在）

21. 投标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21.1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详见第五章。

2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22. 废标情况

22.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3.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3.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中标

24.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及评标排序，确定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

24.2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应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中有一种核心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如按前两款规定计算投标人数量后不足三家的，属于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5. 确定中标人

25.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5.2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26. 保留权利

26.1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自身原因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27. 中标通知书

27.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投标人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中标结果。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29. 履约保证金

29.1 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金额和时间，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9.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另选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0. 投标人质疑

30.1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综合说明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2、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领取招标文件，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开标 10 日前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澄清函应说明需要澄清的内容，质疑函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澄清或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项目名称）澄清或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于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拟中标结果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质疑函（原件。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项目名称）”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应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4、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

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单位的；
- (二)被质疑人为招标人或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5、投标人已经参与了投标，并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被视为无效质疑。

6、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接受投标文件、查验投标人资格、开标唱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过程提出，由监标人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答复或更正，对开标过程未提出质疑的，在开标程序结束后或招标工作结束后，其对开标过程的质疑视为无效。

7、质疑应严格按照招标程序以质疑函书面格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行业行政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地区招投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第四章 采购需求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参数

一、项目概况及目标、任务

(一) 项目概况

该项目共分为两个片区，昌吉州阜康市和奇台县，具体是由 63 个历史遗留矿山图斑范围构成，图斑总面积 174.85 公顷（见下表）。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图斑一览表

序号	图斑编号	中心点地理坐标		图斑面积 (平方米)
		经度	纬度	
1	CT6523022017000002005	88.40263	44.1002	20018.51
2	CT6523022017000002002	88.39156	44.09782	106430.13
3	CT6523022017000002004	88.40098	44.10126	83891.15
4	CT6523022016000041001	88.340645	44.094982	53782.48
5	CT6523022016000054001	88.409775	44.169937	3887.99
6	CT6523022016000054004	88.42847	44.16272	6868.71
7	CT6523022017000059001	88.64214	44.098965	23138.95
8	ZJ6523022021019001	88.33273	44.155994	8715.51
9	CT6523022017000003001	88.372955	44.15738	89755.17
10	CT6523022017000031002	88.29419	44.15325	17100.3
11	CT6523022018000044001	88.504326	44.170486	10080.37
12	CT6523022018000040001	88.50972	44.174896	35293.88
13	CT6523022017000024001	88.519135	44.10057	44327.98
14	CT6523022016000043001	88.56537	44.16476	22790.79
15	CT6523022017000023003	88.572426	44.15582	98910.1
16	CT6523022017000023001	88.56932	44.153404	50945.19
17	CT6523022017000023002	88.570526	44.150894	20217.35
18	CT6523022017000023004	88.57826	44.14911	71668.51
19	CT6523022016000045001	88.60115	44.13385	10888.42
20	CT6523022016000045003	88.6128	44.13	5747.65
21	CT6523022016000045004	88.61391	44.129257	8355.03
22	CT6523022016000045005	88.615685	44.12788	12930.82
23	CT6523022016000045006	88.61582	44.126427	7432.34
24	CT6523022016000046002	88.61794	44.11321	20847.96
25	CT6523022017000013003	88.54765	44.16559	10593.63
26	CT6523022017000013004	88.54991	44.17272	19321.43
27	CT6523022017000013001	88.544945	44.162487	21073.93
28	CT6523252016000028005	90.02521	43.96243	28033.77
29	CT6523252017000066001	89.94693	43.960434	16811.47
30	CT6523252016000017002	89.86188	43.907997	7495.18
31	CT6523252018000022001	89.85081	43.90781	63115.29
32	CT6523252016000006001	89.944305	43.931244	17273.44
33	CT6523252016000028001	90.02199	43.963123	13961.06
34	CT6523252016000028004	90.02497	43.964016	34606.75
35	CT6523252016000019001	89.94039	44.007755	13191.69
36	CT6523252017000067001	89.909706	43.997524	57896.52
37	CT6523252018000057001	89.88819	43.841545	9056.22
38	CT6523252018000029003	89.87794	43.842686	9975.01
39	CT6523252018000046001	89.68525	43.727036	5539.74
40	CT6523252018000047001	89.69329	43.703842	11738.99
41	CT6523252018000045002	89.71852	43.723515	19215.57
42	CT6523252018000056001	89.74433	43.772713	2398.79

序号	图斑编号	中心点地理坐标		图斑面积 (平方米)
		经度	纬度	
43	CT6523252017000072001	89.664635	43.80288	9103.42
44	CT6523252018000056002	89.74471	43.773476	1577.09
45	CT6523252016000009001	89.69258	43.67465	27383.89
46	CT6523252018000048003	89.69793	43.691704	94529.1
47	CT6523252018000050001	89.58852	43.73867	6032.48
48	CT6523252018000053001	89.563965	43.71005	6357.01
49	CT6523252016000010002	89.58026	43.70744	1787.36
50	CT6523252018000049001	89.68113	43.683594	5134.48
51	CT6523252016000033001	89.608955	43.82644	15948.36
52	CT6523252018000051001	89.58863	43.708504	63790.08
53	CT6523252018000051002	89.590996	43.71057	27838.57
54	CT6523252017000046001	89.42499	43.90092	125470.21
55	CT6523252016000012002	89.53263	43.754684	7651.22
56	CT6523252018000055001	89.4889	43.777946	12755.88
57	CT6523252018000026001	89.40597	43.86022	23844.25
58	CT6523252017000029003	89.38691	43.89216	4157.66
59	CT6523252017000029004	89.38733	43.894352	10629.06
60	ZJ6523252021009001	89.35124	43.895134	17798.33845
61	CT6523252017000029001	89.380424	43.89262	21802.26
62	CT6523252017000029002	89.38132	43.890755	26953.37
63	CT6523252016000011002	89.43339	43.796642	42629.99

(二) 目标

通过对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的勘察、设计与实施，改善地质环境现状，基本消除露天采坑及废料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治理区与周围地形地貌基本相协调。

(三) 任务

- 1、采坑、废料堆进行 1：500 地形测量（按照规范要求设置埋石点），准确测量采坑、废料堆面积及体积，其他区域进行 1：1000 地形测量。
- 2、进行回填料场选址勘查、测量，查明回填料的级配、物理力学指标，查明料场储量，并对料场开采可能引发的地质环境问题做出评价。
- 3、采用拉方回填、边坡削坡、场地平整、播撒草籽等方法，消除矿山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基本恢复土地功能。
- 4、治理施工完成后，合理设置工程说明牌。

最终工作区面积以投标单位现场踏勘并与当地自然资源部门沟通后确定的为准。

二、主要技术要求

1. 严格执行现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2. 《关于逐步建立矿山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责任机制的指导意见》（财建〔2006〕215号，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国家环保总局）；
3. 财政部办公厅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支持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的通知（财办资环〔2021〕65号）；
4. 《关于落实国土资源部贯彻实施〈土地复垦条例〉的通知》（新国土资发〔2011〕421号文）；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环境保护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3号）；
6. 《自治区历史遗留废弃工矿土地整治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7.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自治州治理区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昌州政办发〔2018〕30号）；
8. 阜康市、奇台县城市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生态修复规划及矿产资源规划；
9.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规范》（DZ/T0223-2011）；
10.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HJ651-2013）；
11.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规划）编制规范（试行）》（HJ652-2013）；
12.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55018-2021）；
13.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14. 《中国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区划图》（BG18306-2015）；
15.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6.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1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18.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通知》财综〔2011〕128号文；

19. 其他有关规范、规程和技术要求。

执行的技术要求和规范，应以项目实施时现行标准和规范为准。

三、主要实物工作量

（一）前期勘查

对项目区范围内的 63 个历史遗留矿山图斑范围中的采坑、废料堆进行 1:500 地形测绘,其他区域进行 1:1000 地形测绘;进行 1:1000 地质环境调查;探井、水土样品分析测试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二）治理设计

根据审批通过的勘查成果报告和相关规范标准要求编制地质环境治理施工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治理设计主要针对 63 个历史遗留矿山图斑中的采坑和废料堆,治理方案是将治理区内采砂坑周边分散的废料堆削方回填至采坑内;采砂坑的坑底、坡度进行削高填低,削方取料;多余土方量就近对采坑陡壁按 30° 坡角进行筑坡,最终达到治理区内采砂坑土方量削填平衡。

（三）治理施工

按照审批通过的施工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组织生态修复项目施工。

最终治理区范围和面积以投标单位现场踏勘、并与当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沟通后确定的为准。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拨付方式

（一）资金来源：财政预算

（二）支付方式：项目签订合同且下发设计批复后拨付 50%，完成总工作量的 50%并且通过监理确认后拨付 40%，通过昌吉州自然资源局验收且下达验收批复后根据审计金额拨付剩余资金。

（三）质保期：一年（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五、预期提交成果

（一）勘查成果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前期勘察报告及附图附件。

（二）设计成果

1.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设计书》（含施工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
2.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平面布置图(1:1000)；
3.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设计剖面图(比例尺横向 1:1000 纵向 1:500)。

（三）施工成果

1.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资料》；
2.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施工技术资料》；
3.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施工安全资料》；
4. 《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竣工总结》；
5. 照片和影像资料；
6. 其他原始资料；
7. 附图：《新疆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竣工图》(比例尺 1:1000)等相关图件(提交带属性的 AUTOCAD 或 MAPGIS 格式的数据光盘)。

所有资料均要求提交光盘；所有图件比例尺均要求与勘察报告图件比例尺保持一致。

最终成果资料应在项目验收批复下达后 90 日内，将项目归档资料汇交至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馆，

汇交凭证复印件交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院备案，同时向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和昌吉州自然资源局汇交纸质和电子版各 3 套。

六、工作周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前完成前勘查成果资料汇交；

2024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治理设计成果资料汇交；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治理施工及竣工验收；

2024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治理施工资料汇交；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工程复验。

第五章 评审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投标人名称		
1	营业执照	(1) 投标人是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资质证书	提供有效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和施工甲级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开标日前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2) 提供开标日前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证明，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免缴纳证明。			

6	投标人声明函	<p>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p>			
7	信用信息查询	<p>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投标人。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p>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有任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			
6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8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投标人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相一致且未一致时提供有效证明的；			
10	不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的。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有任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评分标准:

项目	具体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0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100,计算结果保留2位小数。
商务部分 (30分)	企业业绩 (5分)	须提供(2021年1月1日-至开标之日)完成的地质灾害防治或地质环境治理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5分,满分5分。注:需提供项目合同书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 业绩 (5分)	须提供(2021年1月1日-至开标之日)完成的地质灾害防治或地质环境治理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5分,满分5分。注:需提供项目合同书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须反映项目负责人),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 职称(8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水工环及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8分。 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将(证书、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做为评分依据)
	团队项目人 员能力 (12分)	其他人员配备包括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机械员等(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安全员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余人员须具有有效的执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提供人员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以上人员每个专业(管理人员类别)配备1人得1分,每专业增加1人加1分,满分12分。(以上人员需将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做为评分依据)。
技术部分 (40分)	勘查设计(5分)	1. 勘查设计目标任务、工作内容安排明确合理的得1分,基本明确合理得0.5分,不合理或无不得分; 2. 勘查设计工作部署正确、方法可行、针对性强、工作量科学合理得1分,部署正确、方法可行、针对性一般、基本合理得0.5分,不合理或无不得分; 3. 勘查设计工作思路清晰、正确,工期安排合理、明确得1分,勘查设计工作思路清晰、正确,工期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明确得0.5分,不明确或无不得分; 4. 勘查工作保障措施全面可靠,措施完整可行得1分,勘查工作保障措施基本可靠,措施基本完整可行得0.5分,不符合或无不得分; 5. 勘查设计图规范、图面美观齐全完整得1分,基本齐全和完整得0.5分,不齐全完整或无不得分;
	施工设计 (10分)	1. 施工设计目标任务、设计方案、工程布置、工作内容、设计工程量、进度安排明确合理的得3分,基本明确合理得1.5分,每少1项内容扣0.5分,不明确合理或无不得分; 2. 施工图设计(平面图、剖面图)齐全得3分,基本齐全得1.5分,不齐全或无不得分; 3. 设计指标明确,技术要求全面、明确得2分,基本明确得1分,不全面明确或无不得分; 4. 设计图规范、图面美观、设计参数标注齐全完整得2分,基本齐全待完整得1分,不齐全完整或无不得分;

施工组织设计 (16分)	<p>1. 结合施工设计, 主要工作内容的施工工艺内容齐全、施工方法可行、施工技术要求明确且合理得6分, 基本明确合理得3分, 每少1项内容扣2分, 不合理或无不得分;</p> <p>2. 机械配置计划、劳动力配置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明确合理得3分, 基本明确合理得1.5分, 不明确合理或无不得分;</p> <p>3. 组织管理措施、质量保障措施、进度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工期保障措施、突发事件应对措施以及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措施内容齐全且合理得7分, 基本齐全合理得3.5分, 不合理齐全或无不得分。</p>
预期成果 (2分)	<p>勘察、设计、施工各阶段预期提交的成果资料全面得2分, 勘察、设计、施工各阶段预期提交的成果资料基本全面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p>
人员情况 (4分)	<p>施工人员数量是否满足施工要求、工种是否齐全、人员专业结构配备是否合理进行评分: 0-4分, 无不得分。</p> <p>1. 施工人员配备合理, 完全满足需要得4分;</p> <p>2. 施工人员配备基本合理, 基本满足需要得2分;</p> <p>3. 施工人员配备不合理或未提供得0分。</p>
设备配置情况 (3分)	<p>1. 施工设备、仪器、机械齐全, 完全符合要求得3分;</p> <p>2. 施工设备、仪器、机械基本齐全, 基本符合要求得1.5分;</p> <p>3. 不符合或未提供得0分。</p>

计算综合评分时, 如有小数, 应保留两位小数。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注: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 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 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 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2.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 采购 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工程项目为 2%~4%) 的扣 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 企业。

3.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 且投标人所投产品 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具体优惠措施为: 详见 评分标准。

4.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 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 同品牌处理办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则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
6.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经采购人确定。

第六章 合同条款草案

一、合同条款草案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 RMB¥ 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 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合同期限

三、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3、XXXX。

...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六、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七、履约保证金

- 1、乙方交纳人民币合同金额的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注：最终合同以与甲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投标文件

标项名称：昌吉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勘查设计施工

标项编号：XJZK-2024-001-01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标函

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我方收到贵方 _____（标项名称、标项编号）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服务，维护、售后服务等，总价格及明细见《报价表》。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服务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8、我方在投标文件和投标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10、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11、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评审条件、中标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公司提出承诺报价。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标项名称：_____ 标项编号/包号：_____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合同履行期限：	2024年10月20日前完成治理施工及竣工验收；2024年12月25日前完成治理施工资料汇交；2025年10月20日前完成工程复验。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附件三:

投标保证金证明

附件四：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标项名称：_____

标项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服务期	总价	备注
1				
2				
3				
4	其他费用			
总计	小写：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20____年__月__日

注：1. 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服务方承担的费用；

附件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标项名称：_____ 标项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据 实填写正偏离 /负偏离/无偏 离)	说明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应当予以填写，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2、投标人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六：

采购需求偏离表

标项名称：_____ 标项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或页 码)	招标文件 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据实填写）			说明
				正偏离	无偏离	负偏离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投标人技术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须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据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人应注意在本表中的所报服务的技术应答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序号、采购需求部分要求做到逐条响应，否则由此造成评审小组无法认定的情形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投标人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本公司所属行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近三年财务简况	2020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2021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2022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表八：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8-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标项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授权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授权书上须附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无效。

附件 8-3 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投标人无法提供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1) 财务审计报告必须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2)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附件 8-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格式自拟）

附件 8-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应提供开标日前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免缴纳证明。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不足一年的新公司从成立月份起算。

投标人应提供开标日前近三个月依法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或纳税申报表复印件。不足一年的新公司从成立年份起算。

附件8-6 投标人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如没有须填“/”）：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3、我单位不是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8-7 信用信息查询 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8-8资质 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和施工甲级资质；

附件九：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码	
职 称		职 务		联系电话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限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所学专业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相关工作年限

注：后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一）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二）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
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二、三声明函件。

附件十二：

投标人服务承诺、技术服务方案

附件十三：

投标人认为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